

法務部 函

地址：100204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
130號

承辦人：顏伶涓

電話：02-21910189分機2511

電子信箱：chuan823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監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法綜決字第114000432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A11000000F_11400043230A0C_ATTCH4.pdf、
A11000000F_11400043230A0C_ATTCH3.pdf）

主旨：轉送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出版「2025年性別圖像」（中文
版）1份，請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行政院性別平等處114年2月25日院臺性平字第
114500275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資料已登載於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（路徑：性別主
流化>性別統計>性別圖像，<https://gov.tw/Xri>），英文
版預計於5月上網公告（不另函通知）。

正本：本部直屬各機關（已副知所屬，無庸轉行）

副本：臺灣高等檢察署所屬各機關（含附件）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所屬各機關（含附件）、
法務部矯正署所屬各機關（含附件）、本部各單位（含附件）



臺北監獄 1140227



11400319050